

山西省文化和旅游厅办公室文件

晋文旅办发〔2025〕23号

山西省文化和旅游厅办公室 关于组织开展第十八届文华奖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市文化和旅游局、山西艺术职业学院及所属院团、山西演艺集团及所属院团、厅属相关单位：

根据《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关于开展第十八届文华奖申报推荐工作的通知》，现就我省开展相关申报工作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主体

各市文化和旅游局负责组织实施本市的申报工作，山西艺术职业学院、山西演艺集团负责组织实施本单位所属省直院团的申报工作，请各单位做好参评作品的资格审核、材料审查和组织申报。

二、申报范围、条件和数量

（一）文华剧目奖

1.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5 月 31 日国内各种专业艺术机构创作排演的戏曲、话剧、儿童剧、歌剧、舞剧、音乐剧（歌舞剧）、杂技剧、木偶剧、皮影戏、交响乐、民族管弦乐、曲艺（长篇、中篇）作品和具有创新性、跨界融合特点的其他舞台艺术作品。曾获文华大奖的作品不再参加。

2. 参评文华剧目奖的歌剧、交响乐、民族管弦乐、曲艺（长篇、中篇）作品演出场次不少于 20 场且年均演出场次不少于 6 场，戏曲、舞剧、杂技剧作品演出场次不少于 20 场且年均演出场次不少于 10 场，其他艺术门类作品演出场次不少于 20 场且年均演出场次不少于 15 场（演出场次以正式公开演出为准，包括境外演出，截止计算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31 日，不足一年的可以按月折算）。

3. 各市、各单位可报送 1 个作品参加我省申报作品评审。

（二）文华节目奖

1.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5 月 31 日国内各种专业艺术机构创作排演的小戏曲、独幕剧、小话剧、小歌剧、小舞剧、音乐单曲（含单乐章管弦乐、独奏曲、重奏曲、室内乐、民乐小合奏、歌曲、合唱）、舞蹈（含单人舞、双人舞、三人舞、群舞）、曲艺短篇、小品、木偶小剧、皮影小戏、杂技、魔术和具有创新性、跨界融合特点的其他表演艺术节目等，时长一般不超过 40 分钟。

2. 参评文华节目奖的作品演出场次不少于 20 场且年均演出场次不少于 20 场（演出场次以参加正式公开演出为准，包括境外演出，截止计算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31 日，不足一年的可以按月折算）。

3. 各市、各单位可报送 1 个作品参加我省申报作品评审。

（三）文华编剧奖、文华导演奖、文华音乐创作奖、文华舞台美术奖、文华表演奖

从第十八届文华剧目奖参评作品的主创和主要演员中产生，不单独申报。曾获第十五届、十六届或十七届文华表演奖的演员，第十七届文华编剧奖、文华导演奖的人员，不再参加第十八届文华单项奖同类奖项的评选。

（四）文华评论奖

1.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5 月 31 日在报纸、杂志、图书上公开发表、出版的文艺评论文章；文章应为单一作者，同一作者只能申报 1 篇文章参评。

2. 字数 3000—5000 字的长评文章，非学术论文。

3. 各市、各单位可报送 1 篇文艺评论文章参加我省申报作品评审。

三、有关要求

（一）请各市、各单位认真组织、严格把关，遵照评奖办法和参评条件，认真做好参评作品及人员审查工作，严格审核参评

作品首演节目单、演出场次佐证材料的真实性，确保符合参评要求，所有汇总表格均需加盖各市、各单位公章。

（二）剧（节）目视频应为高清影像（须配字幕，播出版，不带观众的专业级视频资料，分辨率不低于 1280×720，帧率为 25，码流不低于 8Mbps）。

（三）须于 6 月 3 日前将申报材料（含视频 U 盘）寄至省文化和旅游厅艺术处，信封须标注“第十八届文华奖申报材料”字样。并将申报材料电子版报送至邮箱 sxswltysc@163.com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（四）报送作品为重大革命历史题材、民族宗教题材的，另附本级党委宣传部门审读意见。

特此通知。

邮寄地址：太原市万柏林区滨河西路南段 129 号焦煤双创基地 B 座 1302 室

联系人：宋伟红 0351—7325127

山西省文化和旅游厅办公室

2025 年 5 月 22 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山西省文化和旅游厅办公室

2025 年 5 月 22 日印发